

十二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上海盐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上海盐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准格尔旗人民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准格尔旗人民医院采购智能用电安全与能耗监控系统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准格尔旗人民医院采购智能用电安全与能耗监控系统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盐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1127.9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10.57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盐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08月03日

“小微企业名录”查询截图



十三、监狱企业

提供由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。

(本不属于监狱企业)

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ESZCZQS-C-H-220122 第(1)包 2022-08-03 14:26:45

上海盐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2-08-03 14:26:45



十四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_____ / _____单位的_____ / 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（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），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（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）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单位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

日期：

（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）